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MA37TURG16

名称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莲花池135号2-602
法定代表人 魏孔山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13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4月13日至2048年04月12日
经营范围 节能评估, 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及咨询, 环保工程咨询; 测绘服务; 园林设计, 园林绿化工程; 白蚁防治服务, 林业病虫害防治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报送年报, 即时信息按规定公示。

登记机关

2018



年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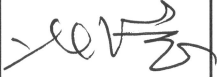
日

新发

责任页

工程名称：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职责	姓名	职务/职称	编写分工	证书编号	签名
批准	魏孔山	总经理		水保监岗证 第(0123)号	
核定	张文宁	工程师		水保监岗证 第(7321)号	
审查	冷德意	助工		水保监岗证 第(3114)号	
校核	周西艳	助工		/	周西艳
项目负责人	刘凯兵	助工		/	刘凯兵
编制	谭威	助工		/	谭威

目 录

前言	1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4
1.1 项目概况	4
1.1.1 地理位置	4
1.1.2 主要技术指标	4
1.1.3 项目投资	6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6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7
1.1.6 土石方情况	7
1.1.7 征占地情况	7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7
1.2 项目区概况	8
1.2.1 自然条件	8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10
2.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1
2.1 主体工程设计	11
2.2 水土保持方案	11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11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13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4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4
3.1.1 项目建设区防治责任范围变化的原因	14
3.1.2 直接影响区减少的原因	14
3.2 弃渣场设置	15
3.3 取土场设置	15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6
3.4.1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6

3.4.2 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17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8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4
3.6.1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24
3.6.2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4
3.6.3 独立费用执行情况和水土保持补偿费交纳情况	25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26
4.1 质量管理体系	26
4.1.1 建设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26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26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26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27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27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27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30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31
4.4 总体质量评价	31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32
5.1 初期运行情况	32
5.2 水土保持效果	32
5.2.1 扰动土地整治率	32
5.2.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32
5.2.3 拦渣率	33
5.2.4 土壤流失控制比	33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33
5.2.6 林草覆盖率	34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34
6.水土保持管理	36
6.1 组织领导	36

6.2 规章制度	37
6.3 建设管理	37
6.4 水土保持监测	38
6.5 水土保持监理	39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40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41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41
7.结论	42
7.1 结论	42
7.2 遗留问题安排	42
8.附件及附图	43
8.1 附件	43
8.2 附图	43

前言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十里大道 827 号，长虹西大道南侧，十里大道西侧，毛纺街北侧，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circ} 58'53.62''$ ，北纬 $29^{\circ} 41'32.54''$ 。

华东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分为一二期建设，总占地面积 7.41hm^2 ，其中一期占地 3.8hm^2 ，二期占地 3.61hm^2 。2010 年 7 月，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申报了《华东市场一、二期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同月，九江市水利局对一二期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九水水保字〔2010〕24 号）；审批后，建设单位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7.41 万元。因近年来建材市场低迷，2010 年建设单位只对二期项目进行了升级改造。2017 年，建设单位准备启动一期项目升级改造，但原有的规划设计方案已不符合九江市城市规划，因此建设单位对一期项目重新立项、重新规划、重新编报水保方案。本次验收只针对华东市场一期项目升级改造。2018 年 5 月 2 日，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同意华东市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更名为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的通知》（濂发改备字〔2018〕1 号）下同。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总占地面积 3.80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主要由 6 栋商业楼、1 栋垃圾中转站、地下室、排水、绿化等设施组成；总建筑面积 61973.12m^2 ，地上建筑面积 45570.34m^2 ，地下建筑面积 16402.78m^2 ，建筑密度 34.39%，容积率 1.199。项目区绿地率 22.89%，绿化布局主要在商业楼周边及屋顶，项目实际实施的植物措施面积为 1.35hm^2 （折算后为 0.87hm^2 ），林草覆盖率 35.53%。

项目于 2018 年 8 月开工，2020 年 1 月停工，2021 年 8 月开工，2022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30 个月；项目总投资 43681 万元，土建投资 15372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0.83 万 m^3 ，其中挖方 6.03 万 m^3 ，填方 4.80 万 m^3 （表土 0.4 万 m^3 ），借方 0.4 万 m^3 （表土 0.4 万 m^3 ），余方 1.63 万 m^3 ；余方由九江市佳境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全部运至城西港区春江路园区四标段，用于场地平整。

2017 年 5 月 31 日，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华东市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备案的通知》（濂发改备字〔2017〕20 号）。

2018 年 5 月 2 日，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同意华东

市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更名为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的通知》（濂发改备字〔2018〕1号）。

2018年5月，九江市城市规划市政设计院编制完成《九江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建筑规划设计方案》。

2018年7月，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2018年8月21日下发了《关于〈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保字〔2018〕97号）。

2018年8月，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的监理工作。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为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新建建设类项目，根据批复后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建设单位组织实施了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于2018年8月开工，2022年7月完工，总工期48个月。

2018年9月，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该项目水土流失监测。

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项目合同文件、施工监理质量保证资料和竣工图表资料，项目划分按三级标准执行，即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和单元工程。项目水土保持建设内容包括：水土保持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及临时防护工程等。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共分为4个单位工程，9个分部工程，84个单元工程中参与评定。

2022年7月，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进行了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工程及临时防护工程进行了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验收，并进行了质量评定，评定结果为合格。

2022年7月，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通过现场勘察和查阅《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项目水

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十里大道 827 号，长虹西大道南侧，十里大道西侧，毛纺街北侧，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circ} 58'53.62''$ ，北纬 $29^{\circ} 41'32.54''$ 。



图 1-1 地理位置图

1.1.2 主要技术指标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总占地面积 3.80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总建筑面积 61973.12m^2 ，地上建筑面积 45570.34m^2 ，地下建筑面积 16402.78m^2 ，项目主要由 6 栋商业楼、1 栋垃圾中转站、地下室、排水、绿化等设施组成。建筑密度 34.39%，容积率 1.199，绿地率 22.89%。工程总投资 43681 万元，土建投资 15372 万元，

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特性表详见下表 1.1-1。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特性表

表 1.1-1

一、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华东广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		
2	建设单位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	九江市濂溪区十里大道827 号		
4	建设性质	新建建设类		
5	工程等级	一级		
6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61973.12m ² ，建筑密度34.39%，容积率1.199		
7	建设内容	6 栋商业楼、1 栋垃圾中转场、地下室、停车位、绿化等设		
8	工程总投资	工程总投资 43681 万元，土建投资 15372 万元		
9	建设工期	2018 年 8 月开工，2020 年 1 月停工，2021 年 8 月开工，2022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30 个月		
10	拆迁数量及方式	拆迁面积约 2 万 m ² ，无补偿		
11	施工布置	全部布置在红线内，无临时征占地		
二、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征占地总面积	m ²	38019.68	均为永久占地
2	总建筑面积	m ²	61973.12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45570.34	
	地下建筑面积	m ²	16402.78	地下室
3	容积率		1.199	
4	地下室占地	m ²	16402.78	
5	建筑密度	%	34.39	
6	建筑占地总面积	m ²	13074.97	
7	绿化面积	hm ²	0.87	绿地率 22.89%
	场地绿化	hm ²	0.66	
	屋顶绿化	hm ²	0.21	屋顶绿化总面积 6858.48m ² ，按 30%折算计入绿地率
8	道路及硬化面积	m ²	19186.95	
9	机动车停车位	个	407	地下室
			13	地上
11	非机动车位	个	908	地上
三、土石方				
挖方（万m ³ ）		填方（万m ³ ）		借方（万m ³ ）
6.03		4.80		0.4
				弃方（万m ³ ）
				1.63

1.1.3 项目投资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由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工程总投资 43681 万元，土建投资 15372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项目主要由 6 栋商业楼、1 栋垃圾中转场、地下室、停车位、绿化等设施组成。

临十里河界面布置了 2~3 层商铺及 20 层综合商业，并通过连廊互相连接，既满足功能性，又不失区域标志性。各市场建筑组成空间围合，与中间景观广场相互呼应，体现出商业综合体的整体性。在场地西侧临十里河由南向北依次布置 C 楼（2+1F）、A 楼（2+1F）、F 楼（20+4F），在场地南侧布置 D 楼（3+2+1F），在场地东北侧布置 B 楼（3+2+1F），东南侧布置 E 楼（2+1F），全部为商业楼。在场地东南角布设 1 栋垃圾中转站（2F）。



2022 年 7 月无人机影像（总体布置情况）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根据主体工程和绿化工程施工时序,进行了施工招标及项目划分;主体工程项目划分中含排水管网、土地整治等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单独划分为园林绿化工程。土建施工将项目分为一个施标,即主体工程标段,水土保持措施施工由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担任。

主体工程计划 2018 年 8 月开工,2019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15 个月;实际工期于 2018 年 8 月开工,2020 年 1 月停工,2021 年 8 月开,2022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30 个月。因市场环境及新冠疫情等影响,导致工期延长。

1.1.6 土石方情况

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产生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0.83 万 m^3 ,其中挖方 6.03 万 m^3 ,填方 4.80 万 m^3 (表土 0.4 万 m^3),借方 0.4 万 m^3 (表土 0.4 万 m^3),余方 1.63 万 m^3 。

余方由九江市佳境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全部运至城西港区春江路园区四标段,用于场地平整。(详见附件)

1.1.7 征占地情况

项目建设征占地总面积 3.80 hm^2 ,均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商服用地。

工程占地情况一览表

表3-4

单位: hm^2

分区 \ 类型	商服用地	备注
项目建设区	3.80	永久占地
合计	3.80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项目原始场地为华东市场破旧的商铺,产权属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所有,无居住人口,拆迁面积约 20000 m^2 ,全部为建设单位自主拆迁,不存在安置。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项目位于濂溪区长虹西大道与十里大道交叉口西南侧，十里河东侧，原始地貌为丘陵地貌，场地地形较为平坦、开阔，场地大部分为旧有大市场拆除区，地势平稳，局部略有起伏，场地自然地面标高为 18.63-19.67m。

引用 2018 年 5 月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编制的《华东市场一期改造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的内容：

地质

拟建区隶属扬子准地台、下扬子-钱塘台拗、九江台陷、庐山穹断束的庐山隆起带北侧，表土复盖层较厚，下伏基岩粉砂岩地层。场地内老构造不发育，场地内新构造运动只是在原构造运动基础上的发展与延续，具有继承性、间歇性等特征，未见明显的差异性构造运动的迹象及河流明显改道的现象，故场地稳定性较好。

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及《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16 版，九江浔阳区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05g，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35s（第一组）。勘探资料表明，本区各拟建建筑物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拟建高层办公楼抗震设防类别为不低于标准设防类，其它拟建建材交易市场楼，抗震设防类别为标准设防类（丙类）。

勘察深度内未见采空区、滑坡、泥石流等其他不良地质现象。无埋藏的河道、沟浜、墓穴、防空洞、孤石等对工程不利的埋藏物。

地层

根据工程地质钻探，结合区域地质资料，场地地层结构主要由第四系人工堆积层第四系（ Q_4^{ml} ）杂填土、素填土；全新统冲积层（ Q_4^{al} ）粉质黏土、淤泥质粉质黏土、卵石；上更新统（ Q_3^{ml} ）黏土、角砾；中更新统（ Q_2^{ml} ）黏土、卵石；下伏第三系新余群（ E_n ）粉砂岩等组成。按其岩性及其工程特性，分别将其划分为①杂填土、①1素填土、②粉质黏土、③淤泥质粉质黏土、④卵石、⑤黏土、⑥角砾、⑥1黏土、⑦黏土、⑧卵石、⑨全风化粉砂岩、⑩强风化粉砂岩及（11）中风化粉砂岩、（11）1中风化钙质泥岩。

（3）地下水情况

第四系地下水主要为场地西边十里河地表水、上层滞水和孔隙潜水。场地西边十里河距拟建建筑物约最近约 35m，水量较丰富，水量随旱季、雨季季节性变化；场区上层滞水赋存于场地填土①中，其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垂直补给、地表水的侧向补给；排泄主要以大气蒸发和沟渠排泄为主。上层滞水因钻探施工方法，无法测定统一初见水位，稳定水位埋深在 0.60~2.30m。孔隙潜水主要赋存④卵石、⑥角砾等砂砾层中，②粉质黏土、⑤黏土、⑦黏土为弱透土层，其透水性、赋水性较差，为相对隔水层。其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垂直补给、地表水的侧向补给，水量丰富；排泄以水平径向和垂直排泄为主。因钻探施工方法，无法测定统一初见水位，场地有两层稳定水位；第一层稳定水位位于②粉质黏土与⑤黏土之间，埋深 3.50~7.50m，高程一般在 11.46~15.52m，以现有水位年变幅 1~3m 左右；第二层稳定水位位于水位⑤黏土与⑦黏土之间，稳定水位埋深 12.00~16.60m，高程一般在 2.86~7.14m，年变化幅度较小，该层潜水具有承压性，属承压水，承压水水头约 1.2-2.70m 之间。

基岩裂隙水赋存于下部粉砂岩中，其风化裂隙相对较发育，但由于其大多呈闭合状，富水性较差，水量有限，此次在勘察深度范围内未见明显的裂隙水。

气象

引用九江市气象局 1960 至 2010 年统计资料：项目所在地濂溪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充沛。多年平均气温 18.5℃，极端最低气温-9.7℃（1969 年 2 月 6 日），极端最高温度 40.9℃（1961 年 7 月 23 日），最高月平均气温 28.92℃，最低月平均气温 4.22℃，年平均降雨量 1430mm，降雨量年际变化大，1954 年雨量达 2165.7mm，1978 年雨量仅 867.7mm。降水量年内分配不均，年降水的 40%-50%集中在 4-6 月。暴雨主要发生在 4-9 月，以 6 月和 7 月发生暴雨的几率最多，日最大降雨量 122.4mm。4-6 月多为锋面雨，一次暴雨历时一般在 4-5 天，最长的可达 10 天以上，实测最大一日暴雨为 248.6mm，年均蒸发量 1032.5mm。10 年一遇 24h 最大降雨量为 163mm，20 年一遇 24h 最大降雨量为 192mm。全年日照充足，太阳辐射的年总量在 102.3-114.1 千卡/cm²，日照时数为 1650-2100 小时。年无霜期 239-266 天，年平均湿度达 75%-80%，≥10℃有效积温 5395℃。全年以东北风为主，冬季主导风向北向，年平均风向北向，大风日数 13.8d，年平均风速 2.9m/s，瞬时极大风速 29.4m/s。

水文

项目周边水系为八里湖和十里河水系。以下引自《九江市水功能区划》。八里湖为半人工湖泊，流域主要承接庐山西北面各支流坡面汇流，主要河流有沙河和十里河，现状总集水面积为 273 平方千米（九江市志、九江市水利志记载早期面积为 299 平方千米），湖水水位 20 米时，湖区水面面积 22.3 平方千米，高水时（水位 22.0 米）水面面积达到 27 平方千米，湖区蓄水量达 1.54 亿立方米。该湖湖底平坦，湖底高程约 14~15 米，正常水位 17.5 米时，水面面积约 17 平方千米。

流域内多年平均降水量 1430 毫米，多年平均自产地表水资源量为 2.343 亿立方米，折合年径流深 858.4 毫米，水资源总量 2.50 亿立方米。本项目周边水系为十里河，十里河是九江市城区中的一条内河，上游发源于庐山余脉，在九江市十里大道中下段与濂溪河汇合，下游出口汇入八里湖，十里河长 8.8km，全河流集水面积 43.9km²。

土壤、植被

项目区地带性土壤为红壤，根据现场勘察，现状地表土壤成土母质为粉质粘土。

项目区地带性植被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根据现场调查，现状植被主要以人工种植的乔木和自然恢复的乔灌木。区域内乡土树种有樟树、广玉兰、马尾松、湿地松等乔木，红马褂木、冬青、杜鹃等灌木，狗牙根、麦冬等草种。根据项目开工前卫星影像图分析，项目建设区全部为建筑和硬化地表，无植被覆盖，水土流失强度为微度。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项目区地处南方红壤丘陵侵蚀区，一级区属南方红壤区，二级区属江南山地丘陵区，三级区属鄱阳湖丘岗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国家、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预防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²·a），年均土壤侵蚀总量 7.6t。

2.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17年5月31日，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华东市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备案的通知》（濂发改备字〔2017〕20号）；

2018年5月，九江市城市规划市政设计院编制完成《九江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建筑规划设计方案》。

2.2 水土保持方案

2018年7月，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8年8月编制完成《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2018年8月，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技术评审会，会议形成了评审意见；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根据意见修改完成了《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2018年8月21日下发了《关于〈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18〕97号）。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号文）的规定，对本项目水土保持变更情况进行了筛查，从筛查结果看，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详见表2-1

表 2-1 方案变更条件对照表

序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规定	本项目实际情况	评价结果
一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地点、规模是否发生以下重大变化		
1	涉及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国家、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预防区	不涉及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30 % 以上的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3.85hm ²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为 3.80hm ² ，减少直接影响区 0.05hm ² 。	不涉及
3	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百分之 30 % 以上的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1.85 万 m ³ ，实际完成的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0.83 万 m ³ 。较设计相比增加 1.02 万 m ³ 。增加 8.6 %。	不涉及
4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横向位移超过 3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的 20 % 以上的	项目为点型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5	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等长度增加 20 % 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6	桥梁改路堤或者隧道改路堑累计长度 20 公里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二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发生下列重大变更		
7	表土剥离量减少 30 % 以上的	方案未设计表土剥离。	不涉及
8	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 % 以上的	方案设计的植物措施总面积 1.29hm ² ，实际完成的植物措施面积 1.35hm ² ，较设计相比增加 0.06hm ² 。	不涉及
9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体系未发生变化，水保设施情况良好。	不涉及
三	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废弃砂、石、土、矸石、尾矿、废渣等专门存放地（以下简称“弃渣场”）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需要提高弃渣场堆渣量达到 20 % 以上的	项目未涉及弃渣场。	不涉及
综合评价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设计及实施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水土保持设施工程量略有调整，但未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的变更要求，故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结论	
----	--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在主体施工图中一并进行了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的设计。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到主体工程建设内容当中，与主体工程同时实施。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3.85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总面积 3.80hm²，直接影响区总面积 0.05hm²。详见表 3.1-1 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方案确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3.1-1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hm ²)	直接影响区 (hm ²)	水土流失防治 责任范围 (hm ²)
1	主体工程防治区	3.80	0.05	3.85
2	总计	3.80	0.05	3.85

根据《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以简称“监测报告”),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实际总面积 3.80hm²，其中其中项目建设区总面积 3.80hm²。详见表 3.1-2 实际扰动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实际扰动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3.1-2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hm ²)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1	主体工程防治区	3.80	3.80
2	总计	3.80	3.80

3.1.1 项目建设区防治责任范围变化的原因

项目建设区较设计相比无变化。

3.1.2 直接影响区减少的原因

水土保持方案与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完成后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相比减少 0.05hm²，主要减少直接影响区面积。直接影响区面积变化原因：①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在建设单位严格要求和监理单位监督下，施工单位按照批复的水保方案和监理单位审核的施工组织设计要求，将施工扰动严格控制在用地红线范围内，并沿红线范围进行封闭施工。实际施工过程中未对周边造成影响。②根据

最新颁布实施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 GB50433-2018》的要求，项目直接影响区不予计列。

3.2 弃渣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

余方由九江市佳境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全部运至城西港区春江路园区四标段，用于场地平整，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 50'11.70"，北纬 29° 44'02.44"。经现场勘察，场地为洼地，场地需填高 2-4m，该区域正处于场地平整阶段，根据估算，园区场地平整需回填 300 万 m³ 以上的土方。（详见附件）



弃土点照片

3.3 取土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取土场。

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中，借方 0.4 万 m³（表土 0.4 万 m³）。借方由施工单位统一负责外购。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4.1 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根据本工程防治区的水土流失特点、防治范围和防治目标，遵循“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综合防治、经济合理、景观协调”的原则，统筹布局防治区的水土保持措施，形成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方案设计的防治区水土保持措施具体如下：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为了封闭施工，严格控制用地范围，开工前，沿场地西侧红线布设彩钢板临时围挡，长 170m。其余三边利用现有的砖砌围墙。

(2) 开工前在场地北侧施工出入口处布设 1 座洗车槽，对出入车辆的轮胎进行冲洗，避免运输车辆将土带出场地。

(3) 在场地四周围墙内，布设场地排水沟，排水沟拐弯处布设沉沙池，排水沟末端连接洗车槽沉沙池，排水沟长 900m，沉沙池 7 个。

(4) 地下室基坑开挖后，在基坑底部布设基坑排水沟，长度约 600m，并在基坑四周布设集水井 2 座，基坑内的雨水汇集后，用水泵抽入场地排水沟内。

(5) 地下室开挖的土石方临时堆存在场地东侧和南侧，占地面积约 7800m²，堆高 3m，采用装土编织袋拦挡长 330m，上部采用苫布覆盖 8000m²。

(6) 地下室完工后，为使场地内雨水排出场地，在场地道路下方埋设雨水管，长约 1500m，雨水管接入规划路市政雨水井。

(7) 项目完工后对绿化场地进行土地整治工程，主要为清理地表和回填表土，面积约 1.29hm²。

(8) 土地整治后，布设绿化 12845.49m²，其中场地绿化 5757.75m²，屋顶绿化 7087.73m²。

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数量汇总表

表 3.4-1

序号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1	雨水管网		
①	雨水管	m	1500
②	雨水井	座	12
③	雨水口	个	40
2	土地整治	m ²	1.29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①	场地绿化	m ²	5757.75
②	屋顶绿化	m ²	7087.73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3	临时防护工程		
一	主体工程区		
①	场地排水沟	m	900
②	基坑排水沟	m	600
③	沉沙池	座	7
④	集水井	座	2
⑤	洗车槽	座	1
⑥	彩钢板	m	170
⑦	装土草袋挡土墙	m	330
⑧	苫布覆盖	m ²	8000

3.4.2 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批复《方案》根据主体工程的施工布局和功能分区等，进行水土流失防治分区。本工程分为 1 个水土流失防治区：主体工程防治区。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是做好场地和基坑排水、拦挡及绿化措施。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防治体系得到了较全面的落实。

主体工程防治区

方案设计的工程措施有雨水管 1500m，雨水井 12 座，雨水口 40 口，土地整治 1.29hm²；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0.58hm²，屋顶绿化 0.71hm²；临时措施有场地

排水沟 900m，基坑排水沟 600m，沉沙池 7 座，集水井 2 座，洗车槽 1 座，彩钢板 170m，装土草袋挡土墙 330m，苫布覆盖 8000m²。

实际完成的工程措施有雨水管 1470m，雨水井 12 座，雨水口 38 口，土地整治 1.35hm²；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0.66hm²，屋顶绿化 0.69hm²；临时措施有场地排水沟 682m，基坑排水沟 463m，沉沙池 2 座，集水井 2 座，洗车槽 2 座，彩钢板 220m，苫布覆盖 9105m²。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数量汇总表

表 3.4-2

序号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1	雨水管网		
①	雨水管	m	1470
②	雨水井	座	12
③	雨水口	个	38
2	土地整治	m ²	1.35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①	场地绿化	hm ²	0.66
②	屋顶绿化	hm ²	0.69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3	临时防护工程		
一	主体工程区		
①	场地排水沟	m	682
②	基坑排水沟	m	463
③	沉沙池	座	2
④	集水井	座	2
⑤	洗车槽	座	2
⑥	彩钢板	m	220
⑦	苫布覆盖	m ²	9105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已得到较全面落实。

工程措施实施情况主要有：雨水管 1470m，雨水井 12 座，雨水口 38 口，土地整治 1.35hm²。

植物措施实施情况主要有：场地绿化 0.66hm²，屋顶绿化 0.69hm²。

临时措施实施情况主要有：场地排水沟 682m，基坑排水沟 463m，沉沙池 2 座，集水井 2 座，洗车槽 2 座，彩钢板 220m，苫布覆盖 9105m²。

通过对设计和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发现水土保持措施发生一定的变化，具体分析原因如下：

一、工程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主体工程区

①雨水管、雨水井、雨水口、土地整治。6#楼周边雨水管网直接接入市政雨水管网，因此较设计相比减少 30m，雨水管工程量减少，相应雨水口减少 2 个，土地整治较设计相比增加 0.06hm²，由于绿化面积增加，相应的土地整治面积增加。

二、植物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主体工程区

场地绿化较设计相比增加 0.08hm²，实际施工过程中为使项目区更具景观效果，增加部分植物措施在项目区东侧出口位置，屋顶绿化实际布设 0.69hm²，较设计相比减少 0.02hm²。

三、临时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主体工程区

项目开工时，监测工作组就已进场，因此对项目有比较全面的记载，通过调查监测及查阅项目季报，项目区临时措施工程量略有变化，但基本满足项目区临时措施的水保要求，场地排水沟实际布设 682m，较设计相比减少 218m，基坑排水沟实际布设 463m，较设计相比减少 137m，沉砂池较设计相比减少 5 座，洗车槽实际布设 2 座，较设计相比增加 1 座，彩钢板较设计增加 50m，苫布覆盖较设计相比增加 105m²。

四、不足之处

1、目前项目区内水土保持设施已基本完工，后续应加强各项水保措施的管护工作；

2、工期延长，主体工程原计划 2018 年 8 月开工，2019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15 个月；实际工期为项目于 2018 年 8 月开工，2022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48 个月。因市场环境及新冠疫情等影响，导致工期延长。

3、经现场勘查，现场存在部分植被稀疏区域，建议建设单位春季进行补植，通过铺植草皮、撒播草籽等方式进行恢复。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表

表 3-5

序号	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完成工程量	增减情况	工期	变化原因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 月	6#楼周边雨水管网直接接入市政雨水管网，因此较设计相比减少 30m，雨水管工程量减少，相应雨水口减少 2 个，土地整治较设计相比增加 0.06hm ² ，其中场地整治 0.66hm ² ，屋顶综合利用 0.69hm ² ，由于绿化面积增加，相应的土地整治面积增加。
1	雨水管网						
①	雨水管	m	1500	1470	-30		
②	雨水井	座	12	12	0		
③	雨水口	个	40	38	-2		
2	土地整治	m ²	1.29	1.35	+0.06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2022 年 2 月至 2022 年 7 月	场地绿化较设计相比增加 0.08hm ² ，实际施工过程中为使项目区更具景观效果，增加部分植物措施在项目区东侧出口位置，屋顶绿化实际布设 0.69hm ² ，较设计相比减少 0.02hm ² 。
①	场地绿化	hm ²	0.58	0.66	+0.08		
②	屋顶绿化	hm ²	0.71	0.69	-0.02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3	临时防护工程					2018 年 8 月至 2022 年 7 月	项目开工时，监测工作组就已进场，因此对项目有比较全面的记载，通过调查监测及查阅项目季报，项目区临时措施工程量略有变化，但基本满足项目区临时措施的水保要求，场地排水沟实际布设 682m，较设计相比减少 218m，基坑排水沟实际布设 463m，较设计相比减少 137m，沉砂池较设计相比减少 5 座，集水井较设计相比增加 1 座，彩钢板较设计增加 50m，苫布覆盖较设计相比增加 105m ² 。
一	主体工程区						
①	场地排水沟	m	900	682	-218		
②	基坑排水沟	m	600	463	-137		
③	沉沙池	座	7	2	-5		
④	集水井	座	2	2	0		
⑤	洗车槽	座	1	2	+1		

⑥	彩钢板	m	170	220	+50		
⑦	装土草袋挡土墙	m	330	0	-330		
⑧	苫布覆盖	m ²	8000	9105	+105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6.1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根据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关于《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18〕97号）。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514.09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42.32 万元，植物措施费 334.92 万元，临时措施 48.21 万元，其他费用 55.96 万元，基本预备费 28.8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38020 元。水土保持投资主要用于排水网管、土地整治和绿化工程等。

3.6.2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投资已列入工程总投资概算中。经查阅有关竣工资料，统计得出本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493.45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41.69 万元，植物措施费 354.87 万元，临时措施 39.15 万元，其他费用 51.4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3.80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增减情况表 3.6-1。

表 3.6-1 水土保持投资增减情况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总投资	完成投资情况	增减情况	备注
		(万元)	(万元)	(万元)	
I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42.32	41.69	-0.63	
II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334.92	354.87	+19.95	
III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48.21	39.15	-9.06	
IV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执行情况	55.96	51.44	-4.52	
1	建设管理费	8.51	8.71	+0.2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12.23	13.55	+1.32	
3	水土流失监测费	17.19	8.50	-8.69	
4	科研勘察设计费	18.03	20.68	+2.65	
V	一至四部分合计	481.41	487.15	+5.74	
VI	基本预备费	28.88	2.50	-26.38	
VII	静态总投资	510.29	489.65	-20.64	
VIII	水土保持补偿费	3.80	3.80	0	
	水土保持总投资	514.09	493.45	-20.64	

水土保持投资发生变化原因：

工程措施减少的原因：工程措施费用减少了 0.63 万元，主要减少了部分雨

水管、雨水口的投资。

植物措施增加的原因:实际施工过程中项目区绿化面积较设计增加 0.06hm²,且植物单价随年限有所增加, 因此增加植物措施费用 19.95 万元。

临时措施减少的原因:临时措施减少了 9.06 万元,主要减少了场地排水沟、基坑排水沟、沉沙池及装土草袋挡土墙的投资。独立费用执行情况:独立费用减少了 4.52 万元,主要是优化工程管理;受市场经济影响水土流失监测费减少了 8.69 万元;建设管理费受市场影响增加了 0.2 万元;科研勘察设计费受市场影响增加了 2.65 万元。

3.6.3 独立费用执行情况和水土保持补偿费交纳情况

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投资,严格资金支付审批程序,通过制定一系列的资金管理制度,水土保持资金最大化的得到利用。使用独立费用 51.44 万元,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7.41 万元(其中涵盖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3.80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款凭证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4.1.1 建设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管理与考核中,成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水土保持管理小组,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在水土保持管理办法中,明确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的职责,强化各阶段水保工作的施工组织、监理职责和水保工程验收管理工作;明确管理考核条款,做到奖罚分明。

本项目工程质量管理按照“业主负责,监理控制,施工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参建方各司其责,严把质量关,确保工程按时按质完成。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理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工程监理采取总监负责制,监理部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组成,对工程施工进行全面管理。监理部下设一名专业监理工程师,对工程现场进行全部管理,负责管理工程的施工进度、施工质量、施工安全及处理现场小型变更等,并负责管理工程投资、合同管理及协调工作。

质量控制是监理工作的中心,监理单位依照合同文件及国家、行业规范、规程,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控制,主要按以下方面实施:

①施工控制,施工前认真审查设计图纸、文件及施工单位报审的施工组织设计;加强施工单位进场人员、材料,设备的定检,督促施工单位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做好工程项目划分工作。

②工程施工中的质量控制,坚持实行“三检制”及“四方联检制”,对重要工序

进行旁站监理，事后严把质量评定关。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施工单位建立了自己的质量保证体系，并通过了认证，从管理评审、质量计划、物资采购、产品标识到过程控制、检验和试验、不合格产品控制、纠正和预防措施及搬运、防护、交付、统计技术的应用、服务等覆盖项目工程，从开工到责任缺陷期满的全过程进行了明确规定，对施工全过程的质量活动作了具体的描述，提出了具体的质量控制规定和要求。在项目中他们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有关规规定做好质量管理，并深入开展保证质量体系和质量改进活动，建立了本项目的质量保证体系，把质量管理的每项工作具体落实到每个部门、每个人，使质量工作事事有人管，人人有责任，办事有标准，工作有检查，检查有落实。

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施工单位为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成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全面质量管理领导小组，施工队相应成立质量管理领导小组。

建立两级质量管理体系，在项目部和施工队分别设立专职质检和质量检查室，分别专职质量检查师，班组设兼职质量检查员，对施工的全方位进行质量管理、监督、检查，并制定切实有效的能够保证工程质量的措施。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检查，主要是对工程外观质量、结构尺寸及缺陷进行评价。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主体质量评定验收结果，水土保持措施划分为 4 个单位工程，9 个分部工程，84 个单元工程。本次验收现场核查重点抽查 3 类单位工程（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及植被建设工程）、5 类分部工程（排水管网、雨水检查井、雨水口、点片状植被、场地整治）、84 个单元工程，特别是排水管网及雨水检查井进行实地查勘，检查其工程外观安全稳定性，量测其轮廓尺寸及缺陷处。水保重要单位防治工程查勘比例 100%，其他单位工程抽查率达到 50%以上，满足规范要求，抽查单元工程占总实施单元工程的 54.76%。

抽查情况表明：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从外观鉴定坚实牢固、道路大面平整，排水设施齐全，排水系统基本完善，经查原材料符合规范要求，综上所述，经现场检查、查勘、查阅有关自验成果和交接资料，该工程从原材料、中间产品至成品质量均合格，质量符合设计要求，水保措施质量总体评定合格。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表

表 4.2-1

单位工程	水土流失防治分区	分部工程	长度或面积	划分方法	单元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主体工程防治区	排水管网	1470m	按施工面长度划分单元工程，每 30－50m 划分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3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37
		雨水检查井	12 座	按集中 2 组一向布设进行划分	6
		雨水口	38 口	按集中 2 组连接 4 口按实际划分	10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1.35hm ²	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 ² ，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2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1.35hm ²	每 0.1~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2
临时防护工程		拦挡	220m	每个单元工程量为 50~100m，不足 5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m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3
		排水	1145m	按长度划分，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12
		覆盖	9105m ²	按面积划分，每 100~1000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0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0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0
		沉沙	2 座	按容积分，每 10~30m ³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m 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m 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2
合计		9			84

综上所述，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划分为 4 个单位工程，9 个分部工程，84 个单元工程。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如下表 4-2。

工程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表 4-2

防治分区	分部工程	单位	完成数量	单元工程	工程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优良	合格率	优良率	
主体工程防治区	排水管网	m	1470	37	37	19	100.00%	51.35%	优良
	雨水检查井	座	12	6	6	4	100.00%	66.67%	优良
	雨水口	口	38	10	10	6	100.00%	60%	优良
	点片状植被	hm ²	1.35	2	2	1	100.00%	50%	合格
	场地整治	hm ²	1.35	2	2	1	100.00%	50%	合格
	拦挡	m	220	3	3	2	100.00%	66.67%	优良
	排水	m	200	12	12	6	100.00%	50%	合格
	覆盖	m	9105	10	10	6	100.00%	60%	优良
	沉沙	座	2	2	2	1	100.00%	50%	合格
合计				84	84	46	100.00%	54.76%	优良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因此不涉及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4.4 总体质量评价

水土保持措施完成情况：

防洪排导工程：完成雨水管 1470m，雨水口 38 个，雨水井 12 个；土地整治工程：完成场地整治 1.35hm²；植被建设工程：完成点片状植被 1.35hm²；临时防护工程：拦挡 220m，覆盖 9105m²，排水 200m，沉沙 2 座。

水土保持措施外观质量满足设计要求，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水土保持措施共分 4 个单位工程，9 个分部工程，84 个单元工程。其中单元工程合格 84 个，合格率 100%，优良 46 个，优良率 54.76%。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水土保持工程交付使用以来运行良好，水保措施经过雨季的考验，没有发现明显的水土流失，经雨水管排放的水质较清，没有大颗粒的砂砾，植被恢复速度较快。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扰动土地整治率

工程建设均在实际征地范围内进行，水保措施面积工程措施及植物措施面积共1.35hm²；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2.45hm²，建设区共扰动土地面积3.80hm²，可以计算得出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5%。

扰动土地整治率计算表

表5-1单位: hm²

防治分区	扰动土地面积	扰动土地治理面积				扰动土地整治率 (%)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3.80	0	1.35	2.45	3.80	100
总计	3.80	0	1.35	2.45	3.80	100

5.2.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水土流失总面积为扰动土地总面积减去建（构）筑物、道路和场地硬化面积，根据监测结果得知，本工程共扰动土地面积为 3.80hm²；其中，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2.45hm²，计算得出本工程水土流失面积为 1.35hm²；建设单位对水土流失区域实施水土保持措施面积为 1.35hm²，由此计算项目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100%，超过方案目标值 97%。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计算表

表 5-2 单位：hm²

防治分区	防治责任面积	水土流失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治理度(%)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3.80	1.35	0	1.35	2.45	3.80	100
总计	3.80	1.35	0	1.35	2.45	3.80	100

5.2.3 拦渣率

工程建设过程中，临时堆土方总量为1.28万m³，临时堆存过程中及时采取了苫布覆盖、临时排水沟等措施，使得土方得到了有效的拦挡。实际有效利用1.24万m³，拦渣率达到96.87%，超过方案目标值95%。

5.2.4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是指项目建设区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量之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建设区容许土壤流失量/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强度
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及本工程水土保持报方案，结合工程所在区域的土壤侵蚀类型与强度，本工程区的容许土壤流失量为500t/km².a。截至2022年8月该工程项目治理后的平均土壤侵蚀强度达到489.1t/km².a，土壤流失控制比平均为1.02，超过方案目标值1.0。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项目区可恢复植被面积为1.35h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1.35hm²，林草植被恢复率为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9%。

林草植被恢复率计算表

表 5-3 单位：hm²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可绿化面积	已恢复面积			植被恢复系数(%)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3.80	1.35	1.35	/	1.35	100
总计	3.80	1.35	1.35	/	1.35	100

5.2.6 林草覆盖率

项目征占地总面积为3.8h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1.35hm²，项目区林草覆盖率为35.53%，超过方案目标值27%。

项目区林草覆盖率计算表

表 5-4单位：hm²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林草植被面积			植被覆盖率 (%)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项目区	3.80	1.35	/	1.35	35.53
总计	3.80	1.35	/	1.35	35.53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对比分析表

表 5-5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完成值	评价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	100%	达标
扰动土地整治率	95%	100%	达标
拦渣率	95%	96.87%	达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2	达标
林草植被恢复率	99%	100%	达标
林草覆盖率	27%	35.53%	达标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工作的规定和要求，评估调查过程中，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小组与建设单位向项目区周围群众进行了调查，调查结果显示：被调查者 12 人中，除部分人对土地恢复情况不了解“说不清”外，有 70%的人认为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有 90%的人认为本工程的建设对当地群体带来了居住实惠。有 60%的人认为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有效拦挡，有 70%的人认为本工程建成后对所扰动的土地恢复好。

被访问者对当地经济影响和植被建设评价较高，绝大多数被访者认为：该工程在施工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有效的工程拦挡措施，项目完工后又及时采取植物措施，使扰动地段的植被恢复良好，基本上没有对当地的经济建设造成不好的影响。总体看，被访问者对植被建设工程评价较高。被调查者多数以简朴的语言肯定了在水土保持工作方面的企业形象。当地群众积极配合调查组的调查，并对本

项目植被建设提出良好的建议，这些建议为施工后期管理、对周围环境的绿化美化以及共建和谐社会方面的都有重要的意义。公众调查结果详见表 5-7。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分表详见附件 9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汇总表

表5-6

调查人数（人）	总人数		男		女	
	12		7		5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 岁 ~ 34 岁		35 岁 ~ 59 岁		60 岁以上	
	7		4		1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2		4		6	
调查项目评价	有	%	无	%	说不清	%
1.日常生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0	0	6	100	0	0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0	0	6	100	0	0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4	67	1	17	1	17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5	83	0	0	1	17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5	83	0	0	1	17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6	100	0	0	0	0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6	100	0	0	0	0

6.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建设单位：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全面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与管理也纳入了整个工程建设管理体系中。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和完善，对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进行督促，与相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沟通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进展情况。同时，设立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管理工作小组，成立组织管理机构。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首的环境组织保证体系，完善和保证了项目环境监察体系的正常运转，建立了以施工队队长为首的现场施工环境管理工作小组，以指导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保证环境保护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工程监理单位，根据业主的授权和合同规定对承包商实施全过程监理，并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细化到主体工程监理工作中，建立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中心、各监理工程师代表分工负责、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监控体系。

6.2 规章制度

在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过程中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如质量管理制度（工作程序制度、专项检查验收制度等）、质量目标责任制度、目标保证金制度、测量管理制度、质量检测试验与检验制度、岗位责任制度、材料管理制度、安全施工责任制度、用电作业制度等。通过规范、完善落实各项规章制度，使得工程按时按质按量圆满完成，并在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大的质量和水土流失及安全事故。

建设单位建立了健全完善的规章制度，工程建设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各项工作严格按规程、规范和制度进行运作，有力的保障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

在实际工作中，除了坚持按章办事外，建设单位的业务素质和水土保持意识的提高更为重要。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是建设单位日常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在市水利（务）局等水土保持主管部门的领导和帮助下，各参建单位人员水土保持意识和业务水平不断提高，全面地完成了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作任务。

6.3 建设管理

为了做好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本工程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的施工材料采购及供应、施工单位招标程序纳入了主体工程管理程序中，实行了“项目法人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有关施工单位通过招标、投标承担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把材料质量关、承包商施工质量关、监理单位监理关，更注重措施成果的检查验收工作，将价款支付同竣工验收结合进来，保障了工程质量。

（1）水土保持项目招投标工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以及合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建设单位采用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在招标前，对投标单位的资质等级、技术力量、主要设备、主要工作经历、信誉等进行考察分析，严把建筑承包商资质管理关。通过专家评标、定性分析、综合评议、择优推荐，确定施工单位。

(2) 水土保持项目合同执行情况

工程项目管理的过程实际上就是履行合同的过程,有效的合同管理是确保建设目标(质量、投资、工期)的主要手段。因此,从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实施开始,建设单位等相关部门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措施,确保水土保持项目的正常实施。主要技术保证措施如下:

1)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规范管理各施工单位,要求各施工单位必须按照合同约定建立完善的施工技术保障体系、施工管理体系、安全保障体系、现场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做好施工现场的水土保持工作,避免因施工造成新的水土流失。

2)针对水土保持工作的特性,进行详细技术交底,使各施工单位更好的掌握和熟悉水土保持技术规范标准,满足现场施工需要。

3)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技术要求进行土建项目施工,所有完工项目必须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及质量评定标准进行验收。

4)要求各施工单位加强管理,牢固树立现场各级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工程施工质量意识。

5)加大协调、监督管理力度,扎实做好施工现场监理工作,对工程部位及关键工序实行旁站跟踪监控。

6)合同管理制。

采取以上技术保证措施后,各分项工程合同中的有关水土保持工作内容得以顺利执行,合同中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均按合同约定实施。

6.4 水土保持监测

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于2018年8月开工,2022年7月完工。为比较全面、客观地反映工程建设期内的水土流失防治情况,根据水利部办公厅〔2020〕161号文《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2018年9月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对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监测单位的资质符合《水土保持监测资格证书管理暂行办法》水利部水保〔2006〕第202号有关规定的要求,监测单位接受任务后,由具有水土保持监测上岗证的人员组成监测组;于2018年9月开始监测工作,2022年7月结束,监测技术人员按照《监测技术规程》的技术要求,对项目建设区的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实地踏

勘和调查研究，并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报告表》13份。

监测方法主要采用调查监测法，把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扰动土地及植被占压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水土保持责任制度落实情况等作为重点进行监测。共设置3个监测点位，为调查监测点。

6.5 水土保持监理

2018年8月，建设单位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西亮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展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制定了施工期水土保持工作内容和相关制度，督促水土保持工作落实。

（1）监理工作范围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范围为项目建设区的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进度、质量、投资，负责全面监督水土保持工作开展与实施。监理工作内容：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及施工图设计，编制水土保持施工监理规划、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参与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审查，并对施工落实情况进行监管；审查施工单位按施工合同约定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措施计划、施工进度计划等各类文件；定期上报监理工作月报以及监理工作阶段报告和专题报告。

（2）质量控制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监理部对水土保持施工单位的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开工条件等进行了审查，对工程施工各环节实行了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督管理，重点对路基工程开挖、回填、地表恢复及水土保持工程等进行了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知施工单位整改和完善，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在工程施工期间，质量控制是监理工程师的重点工作内容，监理工程师主要是从“事前、事中和事后”对重要质量控制点的质量进行了跟踪检查，并且着重点放在事前和事中施工质量控制上。另外，监理部先后多次在工程施工的关键阶段对施工进度情况进行了检查，确保了项目按进度计划顺利实施对主体工程各施工标段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进行现场监理、检查。从施工质量、地表恢复、水土保持工程等方面提出了要求，对施工中存在的问题要求施工分包商进行了全面清理和整改。

（3）进度控制

按照监理的规定要求，采取巡视监理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的施工进度进行监

督、检查和监控，对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之间的差别做出了具体分析。并结合主体工程施工的相关进度与实际要求，预测后续施工进度时间，并按有关要求采取了相应的控制措施。通过各监理相关单位的共同努力，按计划完成了项目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施工监理任务。根据监理规划确定的进度控制实施系统，结合批准的工程总体施工进度计划、阶段进度计划和单项工程进度计划。同时现场核实进场人员、设备进场情况，看其是否与所上报的施工进度计划相一致，能否保证施工计划顺利实施。其次在施工过程中，对进度控制情况进行检查、督促与落实。

（4）投资控制

检查、监督施工单位执行合同情况，使其全面履约。严格经费签证，按合同规定及时对已完工程进行阶段验收，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定期、不定期地进行工程费用超支分析，并提出控制工程费用突破的方案和措施，及时向建设单位报告工程投资动态情况；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完工报告，对工程数量不超验、不漏验，严格按照规定办理完工计价签证；保证签证的各项质量合格、数量准确。签证后报建设单位拨款。

通过查阅本工程水土保持监理规划和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监理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监理方案，开展了监理工作，监理成果为验收提供了数据资料。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2020年9月25日，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下发了《关于开展濂溪区2020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的通知》（濂水字〔2020〕94号）；2021年9月13日，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下发了《关于开展濂溪区2021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的通知》（濂水字〔2021〕87号）。抽查生产建设项目包含本项目在内。

检查内容

- 1、水土保持组织管理；
- 2、水土保持方案管理；
-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
- 4、水土保持规费征缴等。

接收贵局下发的文件后，我项目部高度重视，并针对文件的检查内容以自查

表的形式进行了回复。（详见附件）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2010年6月28日，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批复方案的要求向九江市财政局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7.41万元，其中涵盖二期升级改造项目3.61万元。（详见附件）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工程完工后，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实行行政主管部门领导下的专业人员负责制。部分植物措施还处于一年养护期内由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运营及日常管护。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制定了管理维护养护办法，对实施的各种水土保持措施进行检查、管护和维修等工作：对植物措施出现干旱枯死或枯萎现象，采取补植、补种、更新等，使其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长期、稳定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7.结论

7.1 结论

(1) 该项目在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和施工中, 根据项目区土壤侵蚀特点和工程运行安全需要, 注重多种措施的综合配置, 坚持以工程措施与植物措施相结合, 在保证工程运行安全的前提下, 着力做好相应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 取得良好的工程效应、生态效应和景观效应, 从而实现了保持水土资源、改善生态环境、绿化美化生态景观的目标。

(2) 建设单位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编报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 并按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 开展了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和监理工作, 水土保持各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均验收合格, 并依法依规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3)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 对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加强了组织和管理, 建立了健全的工程质量管理体系, 对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进行了有效的防治, 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了较好地控制, 未发生水土流失危害事件。

(4) 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要求,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完成,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和各措施的水土保持功能达到了国家有关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标准和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综上所述, 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定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的验收条件。

7.2 遗留问题安排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已经完工, 采取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现已发挥效益, 总体看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较好,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明显。

但仍存在一些不足, 场地内部分区域存在植被稀疏等情况, 建设单位已督促有关方面进行补充绿化。同时, 结合项目区域环境特点, 加强养护。

8.附件及附图

8.1 附件

-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 (2) 项目备案通知书;
- (3)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 (4) 项目更名的通知;
- (5) 绿化工程结算书;
- (6) 工程结算书;
- (7)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照片;
- (8)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 (9)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 (10)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 (11) 监督检查意见及回复;
- (12) 水土保持补偿费相关佐证;
- (13) 土石方合同。

8.2 附图

- (1) 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 (3)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 (4) 其他相关图件。

附件 1: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大事记

1、2017 年 5 月 31 日，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华东市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备案的通知》（濂发改备字〔2017〕20 号）。

2、2018 年 5 月 2 日，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同意华东市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更名为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的通知》（濂发改备字〔2018〕1 号）。

3、2018 年 5 月，九江市城市规划市政设计院编制完成《九江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建筑规划设计方案》。

4、2018 年 6 月，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进行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18 年 8 月，正式成立项目部，同时将水土保持设施纳入主体工程施工范围内。

5、2018 年 7 月，建设单位对监理单位进行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18 年 8 月，正式成立监理项目部，同时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范围内。

6、2018 年 7 月，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8 年 8 月编制完成《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2018 年 8 月，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技术评审会，会议形成了评审意见，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根据意见修改完成了《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下发了《关于〈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18〕97 号）。

7、建设单位组织实施了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于 2018 年 8 月开工，2022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48 个月。

8、2022 年 7 月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防洪排导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进行了验收，并进行了质量评定，评定结果为合格。

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濂发改备字[2017]20 号

关于华东市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备案的 通 知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贵公司报来《关于对华东市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给予备案的报告》已收悉，经研究，同意华东市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予以备案：

1、项目建设地点：该项目位于九江市十里大道 827 号华东市场一期工程用地。

2、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约 4 亿元，资金来源自筹。

3、项目建设规模：对市场一期工程及设施全面改造升

级，项目用地面积 57.03 亩，总建筑面积约 6.76 万平方米。

4、接此批复后，请依法依规开展下一步工作，认真组织好项目的实施。

5、项目备案通知书有效期为 2 年。



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 5 月 31 日印发

九江市濂溪区水务局文件

濂水字〔2018〕97号

关于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报告书的批复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要求审批《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的《申请报告》收悉。我局进行了认真审查和复核，经研究，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属新建建设类项目，位于濂溪区十里大道827号。项目由6栋商业楼、1栋垃圾中转站、地下室、排水、绿化等配套设施组成，总建筑面积61973.12m²，建筑密度34.39%，容积率1.199。工程建设征占地总面积3.8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工程挖方6.61万m³，填方5.24万m³，借方0.53万m³，弃方1.9万m³。项目总投资40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15000万元。工程于2018年8月开工建设，计划2019年10月竣工，

—1—

总工期 15 个月。

二、项目建设水土保持方案总体要求

1、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2、同意本项目执行建设类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六项指标为扰动土地整治率 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9%、林草覆盖率 27%。

3、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85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 3.8hm^2 ，直接影响区 0.05hm^2 。

4、基本同意防治措施总体布局、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分区防治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进度安排。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是做好施工过程中的临时排水、沉砂等措施。

5、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内容、方法、时段和监测点布设。

6、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保持概算总投资为 514.09 万元，主要包括：工程措施 42.32 万元，植物措施 334.92 万元，临时措施 48.21 万元，独立费用 55.96 万元，基本预备费 28.8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38020 元。

三、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前应完成的工作

1、优化设计。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后续设计，进一步优化主体工程设计和施工组织，努力减少地表扰动、植被破坏、地表硬化面积以及土石方挖填量，增加植被覆盖。

2、落实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你公司应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能力和水平的机构，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与工程建设同步实施水土保持监测，并按照水利部《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

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意见》（水保[2009]187号）文件规定，按时向濂溪区水务局报送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度报告表、监测总结报告，及时反映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危害和水土流失防治情况，为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提供依据。

3、落实水土保持监理工作。你公司应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范围，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四、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1、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要严格按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加强施工组织和施工管理。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严禁占用河道及向河道倾倒建筑垃圾。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做好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2、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要做好表土剥离、保存和利用；要控制地面硬化面积，增加土壤入渗，综合利用地表径流；禁止随意取、弃土，弃土应综合利用，取、弃土地点应符合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签订的土石方合同应明确取、弃土地点，以及运输过程中的围护措施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并报濂溪区水务局备案。

3、加强检查。你公司应定期开展水土保持工作检查，并向濂溪区水务局通报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接受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4、变更报批。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或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需对水土保持措施作出重大变更的，应及时补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濂溪区水务局批准。否则，我局

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三条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四十一条进行处罚。

五、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完工后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号）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的要求，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加强水土流失监测，在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依据经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意见，组织第三方机构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向社会公开并向我局报备。

本工程如未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即投入使用，我局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四条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四十二条进行处罚，并按照水利部《关于严格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审批工作的通知》（水保〔2007〕184号）要求，对你公司以后申报的水土保持方案不予审批。

此复。

附件：濂溪区水务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告知书



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濂发改备字（2018）1 号

关于同意华东市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更名为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的通知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关于华东市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更名为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的申请》已收悉，关于华东市场一期升级改造项目，我委曾以濂发改备字（2017）20 号文予以备案。由于贵单位今后经营需要，经研究同意项目名称变更为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其它内容均不变。

请据此和相关部门联系，认真组织好项目的实施。

(此页无正文)



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5月2日印发

附件 5 绿化工程结算书

工 程 结 算 书

施 工 单 位: _____
工 程 名 称: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绿化工程
结 构 类 型: _____
建 筑 面 积: _____ (平米)
工 程 总 价: 3548698.61 (元)

编 制 时 间: _____
工 程 编 号: _____

审核人: _____ 编制人: _____

植物措施汇总表

项目名称：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施工单位：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实际量 (株)	单价	合计 (元)
乔木	300		
香樟A	10	3100.00	31000
香樟B	10	1500.00	15000
广玉兰	20	1500.00	30000
桂花A	10	1530.00	15300
桂花B	15	1050.00	15750
杜英	30	1250.00	37500
夹竹桃	35	560.00	19600
红叶石楠柱	10	210.00	2100
山茶	20	330.00	6600
金边黄杨	15	680.00	10200
紫玉兰	15	780.00	11700
女贞	50	185.00	9250
紫薇	60	125.00	7500
灌木			
红叶檉木	117956	17.72	2090180.32
月季	12660	15.93	201673.8
杜鹃	25478	15.57	396692.46
小叶黄杨球	17559	12.85	225633.15
地被			
台湾青 (m ³)	9400	45.00	423000
合计			3548698.61

附件 6 工程结算书

工 程 结 算 书

施 工 单 位: _____

工 程 名 称: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排水工程 _____

结 构 类 型: _____

建 筑 面 积: _____ (平米)

工 程 总 价: 416867.26 _____ (元)

编 制 时 间: _____

工 程 编 号: _____

审核人: _____ 编制人: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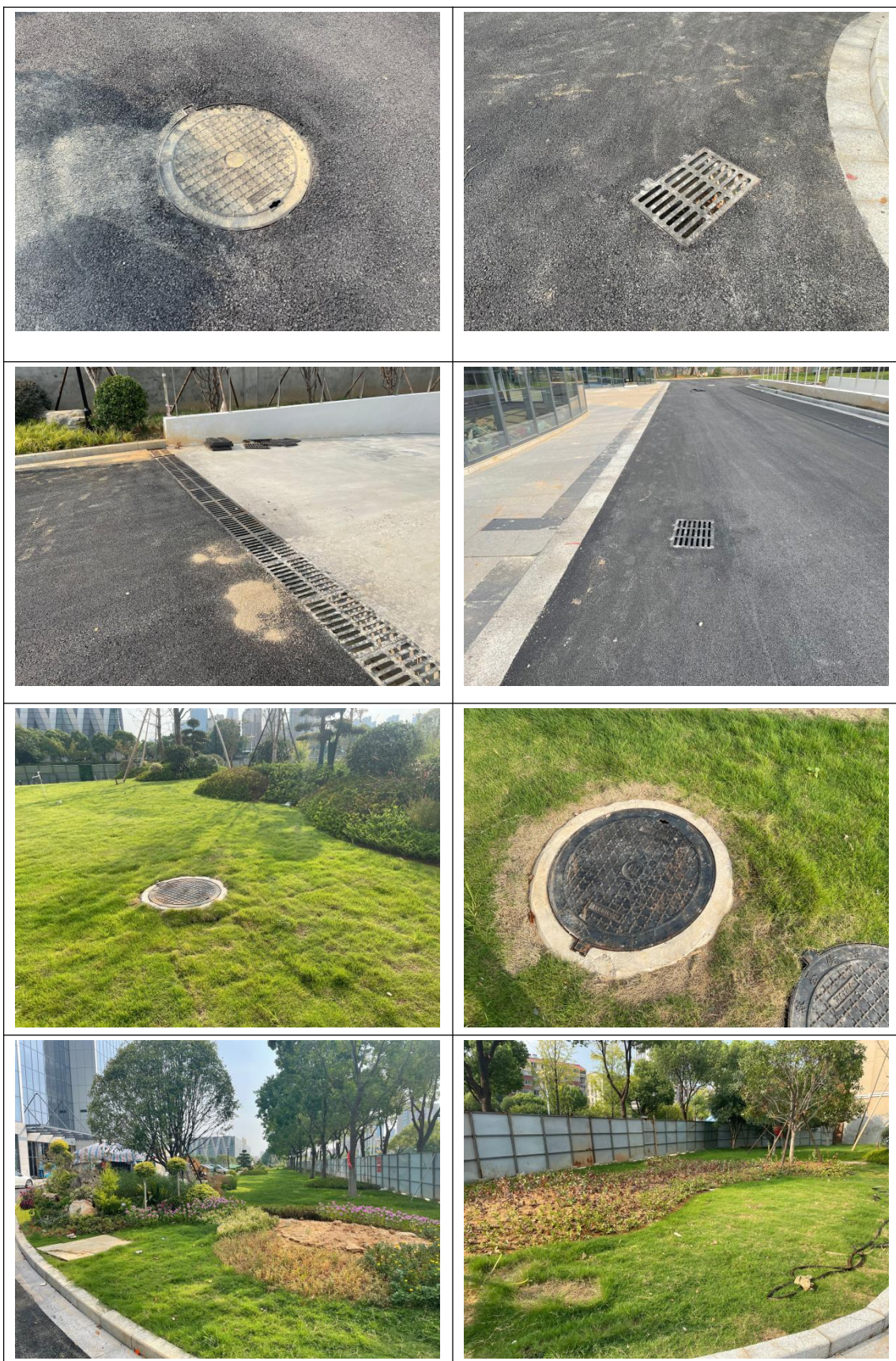
工程措施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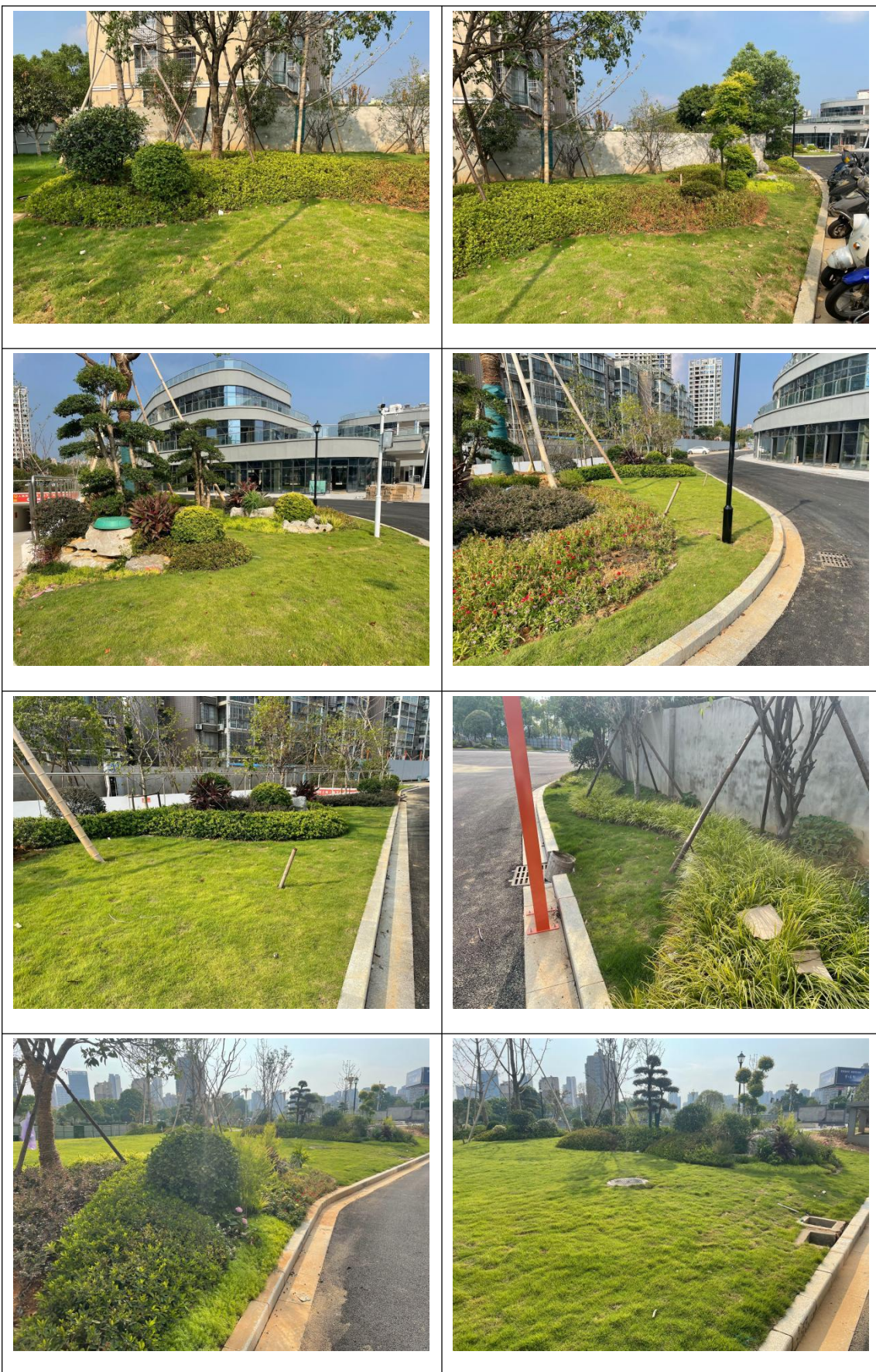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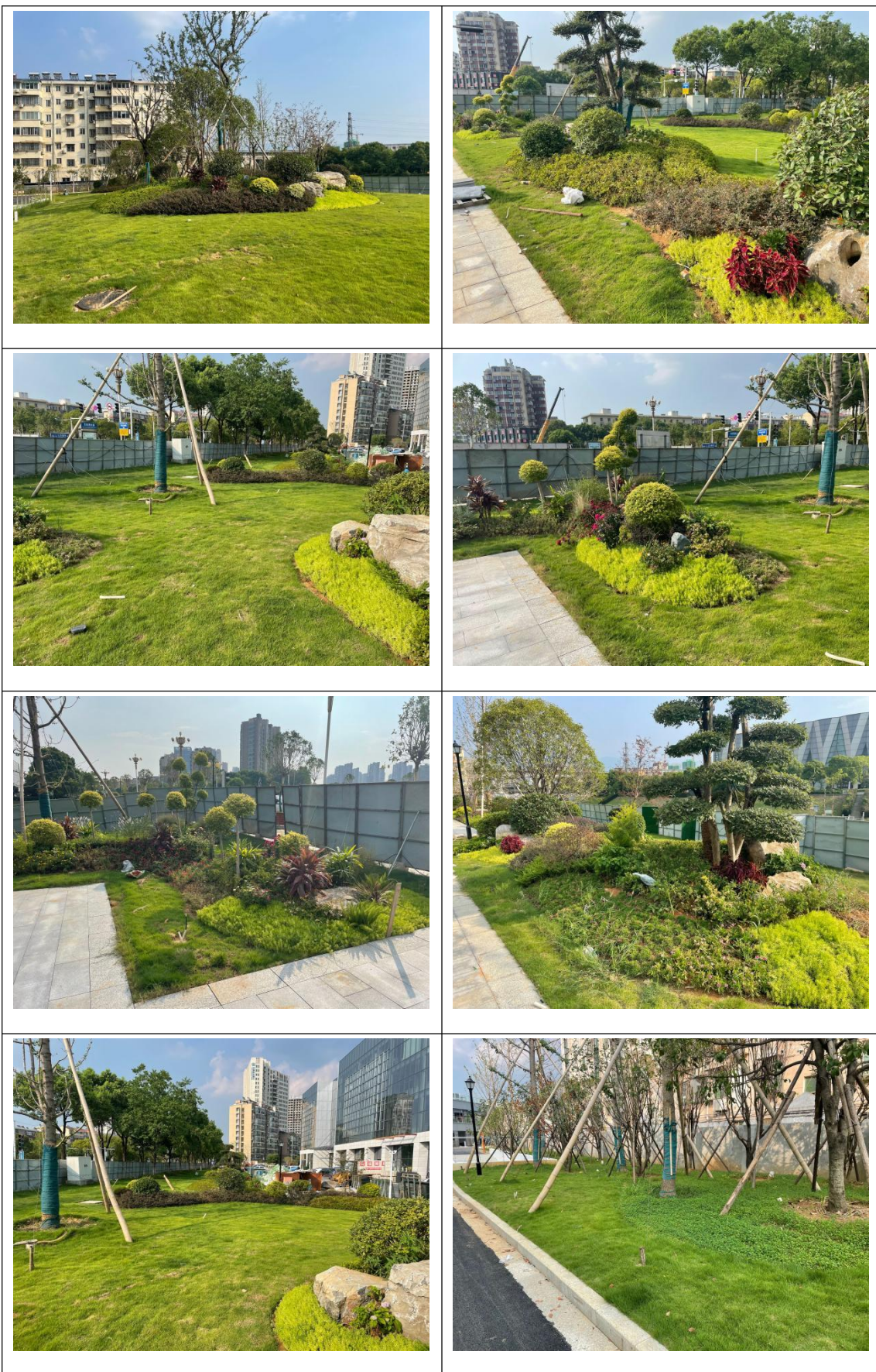
施工单位：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量	单价	合计（元）
一	雨水管(m)			
	DN500	1000	260.00	260000
	DN400	270	225.00	60750
	DN300	200	200.00	40000
二	雨水口(口)	38	200.00	7600
三	雨水井(座)	12	1950.00	23400
四	土地整治			
1	全面整地(hm ²)	1.35	18605.38	25117.26
合计				416867.26

附件 7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照片







附件 8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杨 伟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2-13调查时间: 2022.7.17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2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陈 采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213

调查时间: 2022.7.17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3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杨帆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213

调查时间: 2022.7.17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4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吴太伟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J-13-

调查时间：2022.7.17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5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张仙桃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2-13-

调查时间: 2022.7.17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6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戴 东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戴东

调查时间: 2022.7.18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7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梅 磊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213

调查时间: 2022.7.18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8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赵 飞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赵飞

调查时间: 2022.7.18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9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孙小华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孙小华

调查时间: 2022.7.18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7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周红军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红军

调查时间: 2022.7.18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1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郑 智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郑智

调查时间: 2022.7.18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2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付强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213

调查时间: 2022.7.18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附件 9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部位	三通一平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土石方情况	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0.83 万 m³, 其中挖方 6.03 万 m³, 填方 4.80 万 m³, 借方 0.40 万 m³, 余方 1.63 万 m³。 余方全部运至城西港区春江路园区四标段用于场地平整。							
验收人		施工负责人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按设计要求施工, 验收合格 (盖章) 2022.7.15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合格 (盖章) 2022.7.15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盖章) 2022.7.15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盖章) 2022.7.15							
汇总意见	合格							

附件 10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编号:HDGCSJGZSTBC-0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 植被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日期: 2022 年 7 月

验收地点: 江西省九江市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2 年 7 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主体工程防治区中的植被建设工程。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防治区包括：场地绿化 0.66hm²，屋顶绿化 0.69hm²。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验收时工程面貌：植被建设工程已完工，植物措施保存完好，成活率高，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二、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调查监测结果，本单位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扰动土地整治率，拦渣率，土壤流失控制臂，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

（三）外观评价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结果为：外观质量合格。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植被建设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四、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包括对工期、质量、投资控制、工程是否达到设计标准并发挥效益、工程资料建档以及是否同意交工等，均应有明确结论。对工程管理及运行管护提出建议。

五、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松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松
陈龙辉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龙辉
黄凯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黄凯
眭芳芳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眭芳芳

编号:HDGCSJGZSTBC-01-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 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点片状植被

单元工程: 以设计的图班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², 大于 1hm²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建设单位: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点片状植被施工时间是 2022 年 2 月至 2022 年 7 月,工期 6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 点片状植被 1.35hm²。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 园林式绿化

施工经过: 清理场地→回填种植土平整堆坡→放线、挖穴→换土
→运苗、运种植材料→苗木验收→种植→保养、护理。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五、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2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2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 称	签字
王松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松
陈龙辉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龙辉
黄凯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黄凯
睦芳芳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睦芳芳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2 年 7 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绿化区域中的土地整治工程。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绿化覆土；对项目区内绿化区域进行绿化覆土，回填土方达到绿化标准要求。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施工准备期约 1 周，工程于 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 月；实际完成土地整治 1.35hm²，与合同一致。验收时工程面貌：保存完好，运行情况正常，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二、合同执行情况

土地整治工程含于植被建设工程合同中，已执行完毕。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调查监测结果，本单位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扰动土地整治率，拦渣率，土壤流失控制臂，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

（三）外观评价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结果为：外观质量合格。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土地整治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土地整治工程的施工符合规定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投资控制达到了预期目标工程满足生产运行功能和生产安全；水土保持工程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松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松
陈龙辉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龙辉
黄凯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黄凯
眭芳芳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眭芳芳

一、开工完工日期

场地整治施工时间是 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 月，工期 4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场地整治 1.35hm²。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场地整治

施工经过：施工准备→测量放线→场地清理→场地平整→覆土整治→细部处理→验收。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六、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2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2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松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松
陈龙辉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龙辉
黄凯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黄凯
眭芳芳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眭芳芳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2 年 7 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主体工程区排水管网，修建完善的雨水排放、检修和收集系统。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设计标准采用雨水设计标准雨水流量计算公式计算，主要建设雨水管 1470m。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施工准备期约 1 周，工程于 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 月；实际完成雨水管 1470m，防洪排导工程已完工，保存完好，运行情况正常，

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三、合同执行情况

防洪排导工程含于主体工程合同中,计算采取工程测量核验记录表等方式,采取按进度和完成工程量来支付与结算。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无。

(三)外观评价

外观整齐,与周围基本协调,外观质量得分率为三级 70%。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土地整治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防洪排导工程的施工符合规定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投资控制达到了预期目标工程满足生产运行功能和生产安全;水土保持工程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松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松
陈龙辉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龙辉
黄凯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黄凯
眭芳芳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眭芳芳

编号:HDGCSJGZSTBC-03-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单元工程: 排水按段划分, 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不足 5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沉砂按容积分, 每 10~30m³ 为一个单元工程, 不足 10m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大于 30m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建设单位: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雨水管网施工时间是 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 月，工期 4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雨水管 1470m。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雨水管布设

施工经过：材料准备→测量放线→管道预制→管沟开挖→标高测量→基础处理→管道安装。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七、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37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37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松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松
陈龙辉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龙辉
黄凯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黄凯
眭芳芳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眭芳芳

编号:HDGCSJGZSTBC-03-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检查井

单元工程: 按集中 2 组一向布设进行划分。

建设单位: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雨水井施工时间是 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 月，工期 4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检查井 12 座。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砖砌检查井

施工经过：井底基础→砖砌井室及井内流槽→井室收口→支管安装→二次接高→安装井圈及浇筑→安装井盖。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八、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6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6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松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松
陈龙辉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龙辉
黄凯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黄凯
眭芳芳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眭芳芳

编号:HDGCSJGZSTBC-03-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雨水口

单元工程: 按集中 2 组连接 4 口按实际划分

建设单位: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雨水口施工时间是 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 月，工期 4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雨水口 38 口。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雨水口布设

施工经过：材料准备→技术交流→放线切割→开挖施工→基础施工→主体砌筑→回填→井篦安装。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九、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10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10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松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龙辉	新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龙辉
黄凯	江西双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黄凯
眭芳芳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眭芳芳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文件

濂水字〔2020〕94 号

关于开展濂溪区 2020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 工作自查的通知

各有关生产建设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督促我区生产建设项目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切实防治人为水土流失，我局决定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 号）、有关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

二、检查项目：我区已审批但未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含 2020 年度“双随机”监管工作已抽

查项目），详见附件。

三、检查内容

水土保持组织管理、水土保持方案管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水土保持规费征缴等。

四、自查时间

各生产建设单位在 10 月 20 日之前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自查表》（加盖公章并附有关佐证材料）报濂溪区水利局。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昌盛

电话：18379625035

邮箱：765369653@qq.com

联系地址：濂溪区市民服务中心东附楼四楼

自查材料真实性由填报单位负责，我局将组织现场抽查，对提交自查材料不实的建设单位，将录入江西省“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监督平台重点监管对象名录。

附件 1：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自查项目表

附件 2：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表



附件 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自查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1	赛得利（中国）纤维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水刺无纺布项目	赛得利（中国）纤维有限公司
2	怡溪苑周边路网工程	九江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	中辉学府	九江中广置业有限公司
4	邹家河路延伸线工程	九江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	九莲南路北段至优品尚城段道路工程（一期）	九江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	庐山大道东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九江石油分公司
7	保利壹号公馆项目	九江鄱湖置业有限公司
8	江西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复建莲花保护站业务用房项目	江西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9	华宏一汽大众 4S 店	九江华宏众汽车有限公司
10	九江市濂溪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鄱湖家园安置小区）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12	德化国际项目	江西摩根竣安实业有限公司
13	庐山豪庭建设项目	九江俊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	濂溪区老年大学（老年活动中心、妇女儿童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项目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濂溪区委员会老干部局
15	海扬南山明珠项目	江西海扬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16	中基·壹号项目	九江中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	悦江名苑二期 A 地块项目	九江市方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	浔南悦都项目	九江市兆龙置业有限公司
19	姑塘中小学新建教学楼项目	九江市濂溪区姑塘中小学
20	科创中心项目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1	碧桂园·九玺项目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22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新工业（智造）综合体项目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3	芳兰湖湿地公园项目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4	芳兰大道南段道路工程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5	琴湖大道延伸线工程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6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管廊工程（濂溪大道延伸线）项目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7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九江石油分公司长江路加油加气站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九江石油分公司
28	九江·江铃项目	九江新浔阳投资有限公司
29	清泉花苑项目	九江市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	映日荷花二期项目	九江信华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1	ARIS 九江新天地	江西爱依投资有限公司

附件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表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盖章）			
主体工程建设情况	☐ 未开工 ☐ 正在施工 ☐ 竣工备案阶段 ☐ 已投入使用		
水土保持工作 责任部门		水土保持工作联系 人、联系电话	
是否开展水土保持监 测工作	☐ 自行 ☐ 委托 ☐ 否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是否开展水土保持监 理工作	☐ 是 ☐ 否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应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万元）		已缴纳补偿 费（万元）	
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存 在重大设计变更		变更手续	
各项水土保 持措施落 实情况	表土剥离数量		
	外运土方 （数量、去向）		
	外借土方 （数量、来源）		
	临时措施（面积、 长度、数量）		
	已实施植被措施 面积		
	其他		
主要存在问题			
有无水土流失危害事 件发生			

注：临时措施指临时沉砂、临时排水、临时覆盖、临时绿化、临时拦挡等措施，
佐证材料指有关文件、合同、证明及照片。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2020年9月25日印发

—6—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表

项目名称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建设情况	☐ 未开工 ☒ 正在施工 ☐ 竣工备案阶段 ☐ 已投入使用		
水土保持工作 责任部门	项目部	水土保持工作联系 人、联系电话	方万炳/13970269308
是否开展水土保持监 测工作	☐ 自行 ☒ 委托 ☐ 否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开展水土保持监 理工作	☒ 是 ☐ 否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西省恒信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应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万元）	3.80	已缴纳补偿 费（万元）	
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存 在重大设计变更	/	变更手续	/
各项 水土 保持 措施 落实 情况	表土剥离数量	/	
	外运土方（数量、去向）	0.16 万土方外运至城西港春江路园区	
	外借土方（数量、来源）	/	
	临时措施（面积、长度、 数量）	基坑排水沟 100m，集水井 2 座，场地排水沟 100m，沉砂池 2 个，洗车槽 2 座，苫布覆盖 800m ² ，彩钢板围挡 220m	
	已实施植被措施面积	/	
	其他	/	
主要存在问题	基坑少量积水存留		
有无水土流失危害事 件发生	无		

注：临时措施指临时沉砂、临时排水、临时覆盖、临时绿化、临时拦挡等措施，佐证材料指有关文件、合同、证明及照片。

水保措施照片



临时沉砂池



洗车槽



场地排水沟



临时覆盖

附件 12 水土保持补偿费相关佐证

九江市财政局
非税收入专用转帐缴款单

2010年 06 月 28 日

收款人	全称	九江市财政局	
账号	账号	7271101001000000000000000000000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九江银行大校场支行	
人民币 (大写)	柒万肆仟壹佰零元整	金额	¥ 74,100.00
执收单位	水土保持站	收款人	水土保持站
单位编码(10位)	6090100331	项目代码(5位)	11001
收费票据张数		金额	74,100.00元
备注:	上列款项, 已由你单位帐户内划转收款人帐户		

(付款人开户银行盖章)

第五联: 由付款人开户行盖章

附件 13 土石方合同

土方工程施工合同

编号: 20180621

发包方: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九江市佳境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为明确双方在工程承包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确保工程任务的全面完成,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下,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 九江华东广场 土方工程

(二)、工程地点: 九江市濂溪区

(三)、工程范围: 以甲方提供的设计测量规划图区域内的土方开挖及外运。

(四)、图纸范围外的施工,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五)、本合同挖填土方工程量暂定为 70000 m³。实际挖填土方量以甲方、监理及甲、乙双方技术人员实际测量所得的土方开挖工程量为准。

第二条 工程价款及工期 (一) 合同价款

1、本合同采用单价包干方式决算,即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和工作内容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人工费、机械费(含机械设备等的进、出场费),土方开挖费,工程管理费,文明施工费、措施费,保险费,利润、税费(专用增值税发票),环卫出渣费、倒土费,在转运过程中、路政、城管、交警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2、单价：挖掘外运土方，按 33 元/m³ 包干价执行，场内因甲方要求转运产生的费用以实际发生金额甲乙双方签证纳入结算。

3、本合同约定的单价为土方挖掘外运固定价格，不随施工时间、施工次数、施工天气、道路状况、油料和人工费上涨等任何因素而改变，但施工分层分段、施工深度难度根据实际发生情况甲方现场予以认定，纳入结算。

4、本合同约定的单价为土方挖掘外运固定价格，施工过程中所遇到的流砂，钢筋混凝土结构需要大型机械爆破费用以实际发生金额现场签证纳入结算；施工过程中遇到地下反水及塌方等防护支撑，抽水费用现场实际情况，甲乙双方签证纳入结算。

5、乙方自行负责场内标高测绘工作。标高控制点以地下室施工图为准。

(二) 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根据现场施工条件，以甲方通知为准）；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充分配合土建方施工进度节点）。

1、乙方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环境影响、道路情况、车辆运输、管理情况、施工检查、政策变化以及可能出现的一切可影响工程施工进度的因素，除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情形外，出现的其他因素工期不予调整。

2、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以及非乙方原因及天气影响造成的停、窝工等）或甲方要求暂停时，工期经甲方签证后顺延。

3、如乙方未按期完工，每逾期一天需向甲方支付一万元的违约金，违约金直接在工程结算款中扣除。

第三条 工程质量及技术要求

本工程严格按照国家现行《建筑工程质量检验及评定标准》、《建筑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进行施工和验收。同时，本合同约定：

1、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及技术文件进行施工，工程验收时，严格按照图纸和验收标准、规范执行。

2、进场施工前，必须提前 5 天向甲方分别提交：土方调配及外运回填施工方案、安全文明施工方案。

3、及时完成工程资料，包括计量文件、签证单等，按规范整理归档保管。竣工资料为 1 式 2 套。

第四条 工程价款结算

(一)、本合同全部工程造价的结算按下列方式办理：

本合同中的工程内容完工、经建设方、监理等相关单位和部门共同验收合格后，依据建设方、监理等相关单位和部门共同现场实测方格网高程及实际收方工程量进行决算，参与各方核定签认后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二)、工程价款结算与支付：

1、地下室顶板砼完成后，甲方支付总工程款的 80%予乙方，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接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付清予乙方；

2、该工程地下室回填完成（地下室顶板砼完成后 1 月内）以先到时间为准，甲方支付剩余 20%工程款（含增减部分）予乙方，甲方接到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所有工程款。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支付。乙方在结算时须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五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免费提供施工图纸、地质勘察资料，由于甲方资料或设计与现实不符原因（资料包括地下隐蔽设施，邻近建筑物、构筑物、水、电、气、通讯管道等地下管网设施等）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2、甲方派代表在工地进行技术、质量监督、检查、办理有关施工签证、验收手续等，协调处理影响施工的相关事宜，解决相关的问题。

3、甲方负责放线定位，并提供高程基准点。

4、工程变更：甲方应于三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签订补充合同或另外办理施工签证。

5、工程竣工后，甲方应组织相关单位、部门人员等在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施工规范进行施工，采取严格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加强对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按规定设置警示牌，杜绝外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杜绝任何安全事故的发生。乙方自身的人生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施工现场的一切安全责任 and 后果。

2、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地质勘察资料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方案，乙方应充分熟悉施工图及施工质量要求，严格按照施工要求进行施工。

3、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有关文明施工规范及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外运渣土、废弃物的卸除、堆放和处理，应遵守市相关城管、交通、路政、市政环卫等部门的管理规定。协调相关工作及办理外运相关手续等一切事务及费用由乙方自行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乙方应保证工程按质按量、按期完成。

5、乙方对完成的工程以书面向甲方申请验收，由甲方组织相关单位或部门验收合格后签认的工程量，作为结算依据。

6、乙方应严格遵守《工程现场管理办法》，支持配合监理和甲方人员的正当要求，服从统一指挥，按照监理及总包单位的现场管理进行施工，全力配合总包单位和其他相关单位的工作。

7、双方约定的由乙方应做的其他工作。

第六条 合同纠纷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合同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附则

(一)、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双方履行完毕后自行失效。

(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议拟定附加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三)、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有关部门签证备案。

第八条 附加条款

(一)、双方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发包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签约时间：2018年6月7日

承包方：(章)

地址：九江市濂溪区华东市场三期A2-30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92-877511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九江市分行

八里湖支行

帐号：1507 2020 0920 0060 061

户名：九江市佳境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332000

签约时间：2018年6月7日

